

## 人民法院公告

**秦红彬:**

本院受理原告河北捷宜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,现已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(2019)冀0105民初8840号民事判决书。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民四庭领取判决书,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,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并交纳上诉费,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**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**

## 人民法院公告

**孟祥社、李丽坤:**

本院受理原告河北捷宜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,现已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(2019)冀0105民初6296号民事判决书。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民四庭领取判决书,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,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并交纳上诉费,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**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**

## 人民法院公告

**孟林:**

本院受理原告河北捷宜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,现已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(2019)冀0105民初7539号民事判决书。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民四庭领取判决书,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,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并交纳上诉费,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**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**

## 人民法院公告

**张凯、郭现栋:**

本院受理原告河北捷宜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诉你追偿权一案,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(2020)冀0105民初1795号起诉状副本及开庭传票、举证通知书、应诉通知书、民事裁定书、协助执行通知。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十五日内。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十五日内。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(遇节假日顺延)上午九时在本院第八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,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。

**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**

## 人民法院公告

**刘红飞:**

本院受理原告石家庄西瓜金融服务有限公司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,现已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(2019)冀0105民初7616号民事判决书。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民四庭领取判决书,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,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并交纳上诉费,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**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**

## 人民法院公告

**卢建平、梁彦英:**

本院受理原告石家庄西瓜金融服务有限公司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,现已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(2019)冀0105民初8809号民事判决书。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民四庭领取判决书,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,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并交纳上诉费,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**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**

## 人民法院公告

**张金芝:**

本院受理原告石家庄西瓜金融服务有限公司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,现已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(2019)冀0105民初7603号民事判决书。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民四庭领取判决书,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,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并交纳上诉费,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**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**

## 人民法院公告

**尹克俭:**

本院受理原告石家庄西瓜金融服务有限公司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,现已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(2019)冀0105民初7619号民事判决书。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民四庭领取判决书,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,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并交纳上诉费,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**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**